

证券代码 : 002328

证券简称 : 新朋股份

公告编号 : 2024-020

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8月27日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3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宋琳先生主持，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报告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“巨潮资讯网”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《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。

2、审议通过《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的预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94,965,136.81 元，其中：母公司净利润为 18,119,086.92 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604,438,230.01 元，扣减 2023 年度已分配的利润 100,330,100.00 元，2024 年半年度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522,227,216.93 元。

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 2024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771,77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现金股利 0.26 元（含税），共送现金股利 20,066,020 元，占 2024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21.13%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

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（2024-022 号）。

本议案经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对外投资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调整对外投资的公告》（2024-023号）。

本议案已经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8月29日